

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专用定额发票
发票联
 132012090813
 号码 02580268
壹元 **¥1.00**
 (加盖发票专用章有效)

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专用定额发票
发票联
 132012091113
 号码 00828407
拾元 **¥10.00**
 (加盖发票专用章有效)

收 据 6940553

入账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交款单位 洪贵荣拾陆元 收款方式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 拾元

收款事由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洪贵荣 财会主管

记 出 审 经
 账 纳 核 办

G028839 检票:A21
南京南站 D953 汉 口 站
 Nanjingnan Hankou
 2021年11月24日 10:14开 02:03到
 ¥200.0元 二等座

仅供报销使用
 4305221977****2870 汤永兴

买票请到12306 发货请到95306
 中国铁路祝您旅途愉快

65818301091125C028839 长沙南站售

Z100B039759 检票:二楼B14
汉 口 站 G3232 南京南站
 Hankou Nanjingnan
 2021年11月24日 17:53开 13年02B号
 ¥200.0元 二等座

仅供报销使用
 3201131971****0019 汪宏武

买票请到12306 发货请到95306
 中国铁路祝您旅途愉快

16804301001127B039759 南京南售

Z102D046718 检票:A21
南京南站 D953 汉 口 站
 Nanjingnan Hankou
 2021年11月24日 10:14开 02:04到
 ¥200.0元 二等座

仅供报销使用
 3201131971****0019 汪宏武

买票请到12306 发货请到95306
 中国铁路祝您旅途愉快

16804301021125D046718 南京南售



南京来一口食品有限公司

地址：高淳经济开发区永花路1号
电话：025-57356188 传真：025-57356298

行政管理部请字〔2021〕1107号

关于田松劳动仲裁律师费用的请示

尊敬的公司领导：

现收到《武汉市江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定于2021年11月24日开庭审理田松与我司劳动人事争议一案。现委托汪律师代表我司参加开庭，代理律师费用：3000元，另我司承担来回路费及住宿费，届时按照实际报销。

以上可否，请领导批示！

主题词：关于田松劳动仲裁律师费用 请示

批准：朱锦全

审核：[Signature]

拟定：行政管理部

行政管理部

2021.11.16

2021年11月16日印